学生网上选课管理规定

选课是学分制教学组织实施的核心，是贯彻因材施教原则、促进学生个性发展的重要形式。为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，加强学生选课工作的管理，规范学生的选课行为，使学生能够科学有序地选课，确保学生完成学习任务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第一章　选课管理总则

第一条　学生应按照专业培养方案进行课程修读。其中必修课部分（包括公共基础课、专业课）必须修完全部课程及教学环节并获得相应学分；选修课部分（包括限定选修课、专业选修课）应按要求选修并获得规定的学分。不同专业方向的课程学分不能互相替代。

第二条　学生不能参加未办理选课手续的课程的学习和考核；选课后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退选手续而

第四条　如所选课程为含部分网络授课课程，学生必须按照教务处下达的

结果的，责任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
2．第二课段为补、退、改选阶段，在该阶段学生选课确认过程中发现问题（如所选课程无法开班或需要改

This document is produced by free version of Print2Flash. Visit www.print2flash.com for more information

退选），学生本人可到教务处指定地点进行补、退、改选。届时教务处人员在场给予指导解决。

3．第二阶段结束后，选课时间关闭。教务处不再办理任何补、退、改选课手续。各二级学院可从“正方教务管理系统”查询学生的选课信息，各二级学院学生可从“数字化校园信息平台”查询本人的最终选课结果。

第十二条　选课流程：

1、登录学校主页天津机电职业技术学院（ http://www.suoyuan.com.cn）

2、选择“数字化校园平台”进入后，自行认证本人

5、进入到选课界面后，按照要求选择入你的选修课程，选择完毕后点击右下角确定按钮。

This document is produced by an unknown user using Nitro PDF software. To remove this message purchase the product at www.nitropdf.com